

中共枣庄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

中共枣庄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办公室

枣 庄 市 司 法 局

文件

枣普法办〔2026〕4号

关于组织开展 2026 年“民法典宣传月”活动的通知

各区（市）党委依法治区（市）办、普法办、司法局，枣庄高新区党政综合办公室（政法），市直各部门（单位）、各大企业：

2026 年 5 月是第六个“民法典宣传月”。为贯彻实施好法治宣传教育法，更好服务“十五五”开局起步，根据上级有关通知要求，结合枣庄实际，现就组织开展 2026 年“民法典宣传月”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深入学习宣

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紧扣枣庄市“强工兴产、转型发展”战略及“服务企业年”部署，以“民法典进园入企”护航“服务企业年”为重点，积极推进民法典进农村、进社区、进学校、进企业、进机关、进网络等活动，为促进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。

二、宣传重点

习近平法治思想及其丰富发展的最新成果；“十五五”规划纲要关于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部署要求；民法典、生态环境法典；与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、促进民营经济发展、服务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、推动科技创新、发展新质生产力、推进乡村全面振兴、防范化解金融领域风险以及对外贸易投资等相关的法律法规。

三、时间安排

2026年5月1日至31日。

四、主要活动

各级各部门要紧紧围绕主题，因地制宜开展多种多样的民法典宣传活动，在全市掀起学习宣传贯彻民法典新高潮。

（一）主场活动。在薛城区经济开发区举办2026年枣庄市“民法典宣传月”启动仪式暨“民法典进园入企”护航“服务企业年”主题普法宣传活动。

（二）分场活动。市普法办指导各区（市）围绕主题积极走进重点企业园区开展活动。指导滕州市和台儿庄区开展“法治护航企业 文明新风育人”民法典、移风易俗法治宣传进企业活动；指导山亭区全面整合涉企法治服务资源，构

建“区直部门联动+各镇街全覆盖”的进园入企普法矩阵；指导市中区将以公共法律服务“流动超市”为抓手，整合法律咨询、合同审查等“一站式”惠企服务；指导峰城区以“法润榴乡·共护营商”为主题推动民法典进园入企。

（三）其他活动

1. 在重点开展“民法典进园入企”护航“服务企业年”的基础上，各级各部门积极落实普法责任制，积极推进民法典的宣传。比如，民政、妇联积极开展民法典“婚姻家庭编”普法宣传活动，农业农村部门积极推进“民法典进农村”主题宣传活动，社会工作部门推进“民法典进社区”主题宣传活动，网信部门积极推进民法典进网络，教育行政部门积极推进民法典进校园等，推动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、走进群众心里。

2. 市司法局、市律师协会组织“律护企航”律师服务团深入企业、产业园区等开展法治体检、民法典宣讲和现场答疑。

3. 各级各部门加强本部门本系统干部职工民法典知识的学习，积极组织参加司法部、全国普法办在“中国普法”微信公众号上开展的民法典知识答题活动。

4. 各级各部门在门户网站、新媒体等网络普法阵地开辟“民法典宣传月”专栏，积极宣传民法典法律知识以及落实普法责任制的亮点做法。利用政务大厅、商圈楼宇、公交站牌LED屏滚动播放民法典宣传标语及微视频，营造“法治护航企业”浓厚氛围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各级各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，把组织实施好第六个“民法典宣传月”活动作为重要任务，确保正确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。要加强统筹谋划、组织协调、指导监督，把握活动重点内容和节奏，推动民法典宣传各项工作落实落细。要按照法治宣传教育法要求，切实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、媒体和网络服务提供者公益普法责任，发挥好各类行业协会商会以及普法讲师团、普法志愿者、“法治带头人”“法律明白人”等普法队伍作用，营造全社会崇尚法治、恪守规则、尊重契约、维护公正的良好环境。要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，坚持务实有效开展民法典宣传，力戒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，切实减轻基层负担。

各级各部门活动开展情况及时报送，市普法办公室将在“法治枣庄”公众号开设专栏进行宣传报道。

联系人：王成 联系电话：3321094

电子邮箱：zzpf@zz.shandong.cn

